

## 二〇〇四年春季全時間訓練信息綱目

主題：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神

### 第一篇

## 藉着經歷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神， 成為神的以色列

讀經：加六16，三6~9，14，29，四28，31，五16~18，22~23，25，六8，出三6，16

**壹 神的以色列是真以色列人，（羅九6下，二28~29，腓三3，）包括在基督裏所有外邦和猶太的信徒，他們是亞伯拉罕的真子孫，是信仰之家的人，也是新造的人—加六15~16，10，三7，29：**

- 一 真以色列人，屬靈的以色列人，乃是召會—六16，三7，29。
- 二 有兩種的憑着靈而行，第二種行將我們構成活新造的人以及神的以色列—五16，25：
  - 1 我們要活新造並作神的以色列而活，就需要這樣遵守神新約經綸所有的基本原則而行—提前一4，弗三9。
  - 2 那些包括在真以色列人裏的人，照『這準則』而行，彰顯神的形像，並施行神的權柄；他們由雅各所豫表，他變化為以色列，就是神的君王並得勝者—創三二27~28。
  - 3 我們過新造調和的生活，就會成為今天神在地上的以色列，祂的君王與得勝者，執行祂的權柄，代表祂的行政—參啓二26~27：
    - a 我們的定命不只是作神的兒子，也是作神國裏掌權的君王；保羅論到神的以色列的話，含示我們需要過君尊的生活，有君尊的行事為人—羅五17，21。
    - b 我們要作神正確的兒子，有那靈的果子就殼了，但要作王—神的以色列—就需要另一種的生活，一種特別的憑着靈而行；我們需要過神兒子的生活，以及神的以色列的生活—加五16，25。
  - 4 我們若有第二種憑着靈而行，就是照着神永遠的定旨按規律而行，我們就是神的以色列，代表神，行使祂的權柄，並在地上執行祂的行政，以完成祂的定旨—創一26。
- 三 今天神的以色列是要來新耶路撒冷的小影，新耶路撒冷將是神的以色列終極的完成—啓二一2。

**貳 我們要作神的以色列，就需要經歷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神—出三6，15~16：**

- 一 我們的神是三個特別之人—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—的神，這含示祂是三—神—林後十三14。
- 二 『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神』，乃是耶和華以羅欣—三一神—父、子、靈—出

三15，創二4~22，太二八19。

三 亞伯拉罕、以撒和雅各是以色列國的根基；沒有他們，就沒有以色列國一出三15~16：

- 1 神的子民所以能成為神的子民，是因為他們有了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經歷。
- 2 把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在神面前所受的對付、所有的經歷傳下去，然後神纔得着子民。
- 3 我們都需要有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成分；沒有這些成分的，就不是神的子民，不是神的以色列。

四 在創世記這卷書中，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記載是重疊的；創世記描繪他們，不是當作三個分開的個人，乃是當作一個團體人的分子：

- 1 亞伯拉罕的經歷表徵對父神這獨一源頭的經歷，祂呼召人、稱義人、裝備人，使人憑信而活且活在與祂的交通裏—十二1，十五6，十七~十八，十九29，二一1~13，二二1~18。
- 2 以撒的經歷表徵對子神的經歷，祂救贖人並祝福人，使人承受祂一切的豐富，過享受祂豐盛的生活，並活在平安中—二二1~14，二五5，二六3~4，12~33。
- 3 雅各（同着約瑟）的經歷，表徵對父神的經歷，祂愛人並揀選人；（瑪一2，羅九10~13；）也表徵對靈神的經歷，祂叫萬有效力，使愛祂的人得益處，並且變化人，使人在神聖的生命裏成熟，能祝福所有的人，治理全地，並以子神作生命供應，滿足所有的人—創二七41，二八1~三五10，三七，三九~四九，羅八28~29。

五 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神，是帳幕的神—出四十34~35：

- 1 亞伯拉罕、以撒和雅各都住在帳棚裏；他們住在帳棚裏時，等候神永遠的帳幕，就是新耶路撒冷城—創十二8，十三18，二六17，25，三三18，三五21，來十一9~10，啓二一2~3。
- 2 新耶路撒冷是永遠的帳棚，作救贖之神和蒙神救贖之人相互的住處，要成為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之神的終極完成—約一14，啓二一2~3，22。